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保荐工作报告

保荐人名称：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中钢国际
保荐代表人姓名：李世静	联系电话：010-56839579
保荐代表人姓名：岳阳	联系电话：010-56839579

一、保荐工作概述

项目	工作内容
1. 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	
(1) 是否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是
(2) 未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的次数	不适用
2. 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章制度的情况	
(1) 是否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防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控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关联交易制度）	是
(2) 公司是否有效执行相关规章制度	是
3. 募集资金监督情况	
(1) 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次数	10 次
(2) 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是否与信息披露文件一致	是
4. 公司治理督导情况	
(1) 列席公司股东大会次数	0 次
(2) 列席公司董事会次数	1 次
(3) 列席公司监事会次数	0 次
5. 现场检查情况	
(1) 现场检查次数	1 次
(2) 现场检查报告是否按照本所规定报送	是
(3) 现场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	不适用
6. 发表专项意见情况	
(1) 发表专项意见次数	共发表 5 次专项意见，分别为：2021 年 4 月发表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中钢国

项目	工作内容
	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以大额存单、定期存款方式存放的核查意见》《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有资金的核查意见》《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借款方式将部分募集资金投向全资子公司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2021年5月发表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2021年11月发表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部归还募集资金及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2) 发表非同意意见所涉问题及结论意见	0次
7.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告情况(现场检查报告除外)	
(1) 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次数	0次
(2) 报告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 报告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不适用
8.关注职责的履行情况	
(1) 是否存在需要关注的事项	无
(2) 关注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 关注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不适用
9.保荐业务工作底稿记录、保管是否合规	是
10.对上市公司培训情况	
(1) 培训次数	1次
(2) 培训日期	2021年12月27日
(3) 培训的主要内容	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募集资金使用规范和股份交易行为规范等相关内容,从公司治理、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行为规范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规范等
11.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	无

二、保荐人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事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1.信息披露	无	无
2.公司内部制度的建立和执行	无	无

事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3. “三会”运作	无	无
4.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	无	无
5. 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	无	无
6. 关联交易	无	无
7. 对外担保	无	无
8. 购买、出售资产	无	无
9. 其他业务类别重要事项（包括对外投资、风险投资、委托理财、财务资助、套期保值等）	无	无
10. 发行人或者其聘请的证券服务机构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	无	无
11. 其他（包括经营环境、业务发展、财务状况、管理状况、核心技术等方面的重大变化情况）	无	无

三、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	是否履行承诺	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
1.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是	不适用
2. 关于置出资产所涉及税费的承诺	是	不适用
3. 中钢股份就中钢设备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因重大资产重组交割日之前的事宜发生的诉讼承诺	是	不适用
4. 中钢集团对澳大利亚 CuDeco Ltd 重整阶段的补偿的承诺	是	不适用
5. 关于商标许可的承诺	是	不适用
6. 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是	不适用

四、其他事项

报告事项	说明
1. 保荐代表人变更及其理由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保荐人或者其保荐的公司采取监管措施的事项及整改情况	不适用
3. 其他需要报告的重大事项	无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保荐工作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李世静

岳 阳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年 月 日